

证券代码：837143

证券简称：潮庭食品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电话、视讯及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5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志斌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，因此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汕头市潮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2 日